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4樓

承辦人：股長 陳越亞

電話：03-3322101*6323

電子信箱：104139@mail.tycg.gov.tw

326

桃園市楊梅區和平路173巷100號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育德兒童之家

收文日期：112年12月18日

收文文號：112358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社兒字第11201225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單位函報111年度修正經費收支決算表、改善報告及相關資料一案，本局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單位112年11月28日法人育德字第112095號函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育德兒童之家

副本：

局長 陳寶民

出納龔紫綾

112/12/18收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知照

社員紀晨韻

112/12/19

備存

主任李昀謁

112/12/18

李得記

社員沈雅琪

112/12/19